

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获得有条件通过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1 年 1 月 14 日召开 201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。

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股票发行审核委员会于 2011 年 5 月 20 日对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进行了审核，根据会议审核结果，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获得有条件通过。

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核准文件后另行公告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一年五月二十日